

#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元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5,7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19]1221号)。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780.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89.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2.3142万股,占发行总量约为3.67%,比最初战略配售数量少76.6858万股。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则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3,920.385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41%;网上发行数量为1,647.3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59%。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26元/股。

根据《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563.5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556.8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63.585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41%,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8.19%;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04.1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9.59%,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8.1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219351%。

本次发行在缴款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19年7月16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28.26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请确认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于2019年7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  
本次发行网下投资者收取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

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网下限售账户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取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获配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投资”)进行跟投,无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安排。  
东兴投资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19年7月11日(T-1日)公告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报告》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19年7月17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得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上市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和网上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提交《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終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采用按获配对象编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

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2019年7月10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8.26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约16.33428亿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本次发行确定的最终跟投比例约为3.67%,即212.3142万股,不足初始跟投股数289.00万股。东兴投资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缴纳新股战略配售认购资金6,000万元,本次获配股数212.3142万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19年7月18日(T+4日)之前,依据东兴投资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 战略投资者名称    | 获配股票数量(股) | 获配金额(元)       | 限售期  |
|------------|-----------|---------------|------|
| 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 2,123,142 | 59,999,992.92 | 24个月 |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9年7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大堂厅主持了嘉元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 末几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4”位数 | 6943,8943,4943,2943,0943  |
| 末“5”位数 | 30279,80279   |
| 末“6”位数 | 212643  |
| 末“7”位数 | 1632859,2862859,4132859,5382859,6632859,7882859,9132859,0382859,1629489 |
| 末“8”位数 | 58215631,15937963   |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嘉元科技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4,082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嘉元科技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规范》(上证发〔2019〕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

#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宜上佳”、“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78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已于2019年6月1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于2019年7月3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211号文注册同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788.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参与公开发行股份。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239.40万股,占发行总规模的5.00%,战略投资者中中信建投证券有限公司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963,672股,占发行总量的4.1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430,323股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调整为36,819,328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19%,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097,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81%。  
本次发行价格为20.37元/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19年7月12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宜上佳”A股9097.0万股。

根据《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825.1709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4,592,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2,227,328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70.19%;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3,689,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29.8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32633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19年7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当于2019年7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19年7月17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得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上市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和网上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提交《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終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采用按获配对象编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

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根据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结果,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19年7月17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得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上市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和网上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提交《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終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采用按获配对象编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

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中签结果**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19年7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大堂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末几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4”位数 | 4391,6391,8391,2391,0391                        |
| 末“5”位数 | 47904,97904,73412                               |
| 末“6”位数 | 160734,660734                                   |
| 末“7”位数 | 4068740,6068740,8068740,2068740,0068740,0149631 |

凡在网上申购天宜上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27,378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天宜上佳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19年7月1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18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590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数量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1,055,7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

售结果如下:

| 配售对象分类                           |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 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的比例 | 配售数量(股)    |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
|----------------------------------|------------|--------------|------------|----------------|-------------|
| A类投资者(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及保险资金) | 806,190    | 76.36%       | 24,654,059 | 76.50%         | 0.30580954% |
|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 3,500      | 0.33%        | 106,350    | 0.33%          | 0.30385714% |
| C类投资者                            | 246,040    | 23.31%       | 7,466,919  | 23.17%         | 0.30348395% |
| 合计                               | 1,055,730  | 100.00%      | 32,227,328 | 100.00%        | -           |

注:以上数据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其中零股78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获配情况表”。

**三、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19年7月17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桂花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并将于2019年7月18日(T+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

**四、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有效。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最终情况如下:

| 战略投资者名称    | 获配股票数量(股) | 获配金额(元)       | 限售期  |
|------------|-----------|---------------|------|
|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 1,963,672 | 39,999,998.64 | 24个月 |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中信建投证券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85156445、010-65608356、010-85130998  
发行人: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6日

# 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宏图”、“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1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220号文注册通过。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4,15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0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07.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759.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82.7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17.25元/股。  
根据《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北京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03.24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 694.25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365.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577.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932349%。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19年7月16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和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四舍五入精确至分),网下获配投资者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于2019年7月16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

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7月16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19年7月17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限售账户摇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得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编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账户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获配单位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国信证券投资者平台在线签署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证监会收到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

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披露了本次网下发行的初步配售结果,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配售对象代码、申购数量、初步配售数量、获配金额、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及应缴款总额,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网下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根据2019年7月11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一、网上中签结果**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19年7月15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国信证券金山大酒店四楼海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仪式。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 末几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4”位数 | 7956,5456,2956,0456                                   |
| 末“5”位数 | 02819,15319,27819,40319,52819,65319,77819,90319,87237 |
| 末“6”位数 | 877503,377503,830511                                  |
| 末“7”位数 | 2732634,7732634                                       |
| 末“8”位数 | 39764845,58778575                                     |

凡在网上申购航天宏图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1,54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航天宏图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以及《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19年7月12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15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60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数量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866,26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发行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 配售对象分类                           |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 占网下有效申购股数的比例 | 配售数量(股)      |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
|----------------------------------|------------|--------------|--------------|----------------|-------------|
| A类投资者(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及保险资金) | 636,150    | 73.44%       | 17,504,779   | 74.00%         | 0.27516748% |
| B类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               | 2,200      | 0.25%        | 60,080       | 0.25%          | 0.27309091% |
| C类投资者                            | 227,910    | 26.31%       | 6,090,141    | 25.75%         | 0.26721693% |
| 合计                               | 866,260    | 100%         | 23,655,000</ |                |             |